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四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057 号

立
(特
文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6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97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057 号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动力）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绿色动力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绿色动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如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和“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二）”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绿色动力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60,999.24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9,781.44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51,217.80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款项性质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组合应收账款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了解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组合的划分，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的分组是否适当； 3、获取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 4、参考行业惯例，评估管理层在测试过程中所采用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是否恰当； 5、复核管理层在测试中选取的参数是否合理、准确； 6、检查历史回款和坏账数据，复核管理层在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的前瞻性信息是否合理； 7、对期后收款执行测试； 8、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二) 无形资产减值-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	
如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七）、（十八）”和“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十四）”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为1,060,763.67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应当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因此，于2024年12月31日，管理层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已运营垃圾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以及因未规定特许经营期限而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核算的危废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评估该等项目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评估结果，于2024年12月31日，绿色动力对特许经营权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35,815.14万元，其中2024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5,122.00万元。 管理层按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来评估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评估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包括采用恰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并测试与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了解管理层对特许经营权减值迹象的判断并评估其合理性； 3、将相关项目本年度的实际经营结果与上一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分析，以考虑管理层在选取与可收回金额评估相关的假设和数据时作出的判断是否存在潜在的管理层偏向迹象； 4、获取管理层对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 5、参考行业惯例，评估管理层在测试过程中所采用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是否恰当； 6、参考可比行业趋势分析、可比公司的风险因素等，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绿色动力历史经营情况、未来经营计划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实际运营情况等，评价管理层在评估可收回金额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是否合理，包括运营期间的收入复合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及税前折现率； 7、复核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执行的敏感性分析，评估相关关键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可回收金额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当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以及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预测中运用关键假设(主要为运营期间的收入复合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和税前折现率)。由于特许经营权的金额重大，并且管理层在评估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的潜在影响； 8、检查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及减值准备的计算准确性。

四、 其他信息

绿色动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绿色动力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绿色动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绿色动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绿色动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绿色动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绿色动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年3月28日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67,810,323.28	1,034,574,136.93
应收账款	五(二)	2,512,178,004.57	1,973,420,906.89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三)	3,840,258.02	3,122,144.00
预付款项	五(四)	27,187,081.08	32,717,974.08
其他应收款	五(五)	44,856,695.09	39,382,637.73
存货	五(六)	49,795,449.07	62,734,783.04
合同资产	五(七)	370,964,094.96	406,969,089.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八)	46,454,709.89	53,508,848.34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200,537,444.73	257,143,592.87
流动资产合计		4,123,624,060.69	3,863,574,113.5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五(十)	35,892,934.10	35,892,934.10
固定资产	五(十一)	255,311,964.44	328,924,572.85
在建工程	五(十二)	1,542,278.08	917,164.63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7,281,264.98	3,538,266.49
无形资产	五(十四)	10,659,570,149.67	11,115,558,991.16
商誉	五(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3,935,477.65	6,147,345.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250,070,335.93	266,527,917.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八)	6,651,544,469.90	6,916,184,337.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65,148,874.75	18,673,691,529.42
资产总计		21,988,772,935.44	22,537,265,642.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	545,805,404.65	516,440,084.96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一）	661,561,718.22	1,014,132,043.06
合同负债	五（二十二）	1,780,465.71	614,204.13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三）	109,275,821.31	109,884,464.06
应交税费	五（二十四）	78,034,607.41	59,207,794.73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153,150,819.25	152,350,860.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1,108,768,938.92	2,138,535,085.14
流动负债合计		2,658,377,775.47	3,991,164,536.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七）	7,528,412,016.81	7,033,566,028.80
应付债券	五（二十八）	2,354,143,208.17	2,275,489,512.51
租赁负债	五（二十九）	3,521,924.32	2,575,290.64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	237,111,975.60	246,923,129.02
预计负债	五（三十一）	14,273,331.60	13,658,690.52
递延收益	五（三十二）	171,417,020.67	173,963,72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七）	492,725,249.82	525,967,837.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01,604,726.99	10,272,144,211.14
负债合计		13,459,982,502.46	14,263,308,748.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三十三）	1,393,452,725.00	1,393,450,734.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三十四）	217,557,451.40	217,559,203.01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五）	2,412,108,859.03	2,412,507,464.92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六）	2,079,875.32	2,079,875.32
专项储备	五（三十七）	25,723,632.46	16,667,067.53
盈余公积	五（三十八）	340,338,359.75	340,338,359.75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九）	3,661,556,189.50	3,424,837,01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2,817,092.46	7,807,439,716.26
少数股东权益		475,973,340.52	466,517,178.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28,790,432.98	8,273,956,89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88,772,935.44	22,537,265,642.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印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德

报表 第2页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688,819.47	482,213,915.54
应收账款	十六(一)	302,860,460.05	295,943,666.56
预付款项		263,929.59	489,163.49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1,878,850,072.33	2,239,027,923.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0,872,083.33	180,572,083.33
流动资产合计		3,232,535,364.77	3,198,246,751.9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941,818,433.05	1,618,469,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6,441,353,111.31	6,525,907,220.95
固定资产		731,479.12	1,142,124.29
使用权资产		4,573,946.16	
无形资产		3,215,424.44	1,604,310.38
长期待摊费用			11,22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5,854.80	500,32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5,45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92,758,248.88	8,149,149,863.33
资产总计		10,625,293,613.65	11,347,396,615.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1,776,315.78	497,416,555.55
应付账款		2,536.00	58,239.00
合同负债		10,983,050.85	22,203,389.83
应付职工薪酬		20,473,125.11	22,290,702.33
应交税费		11,798,793.87	1,293,142.08
其他应付款		473,526,119.42	378,317,390.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369,283.40	1,267,261,233.11
流动负债合计		1,325,929,224.43	2,188,840,65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1,000,000.00	414,000,000.00
应付债券		2,354,143,208.17	2,275,489,512.51
租赁负债		1,581,167.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6,724,375.62	2,689,489,512.51
负债合计		4,702,653,600.05	4,878,330,165.20
股本		1,393,452,725.00	1,393,450,734.00
其他权益工具		217,557,451.40	217,559,203.01
资本公积		2,459,616,787.00	2,459,598,292.89
盈余公积		340,338,359.75	340,338,359.75
未分配利润		1,511,674,690.45	2,058,119,860.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2,640,013.60	6,469,066,450.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25,293,613.65	11,347,396,615.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四十）	3,398,572,272.66	3,955,548,511.61
二、营业总成本		2,614,694,363.43	3,194,907,485.50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	1,854,415,615.88	2,431,798,308.92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一）	71,447,694.62	65,528,769.38
销售费用	五（四十二）	1,315,666.37	1,394,043.52
管理费用	五（四十三）	232,864,434.58	215,861,892.82
研发费用	五（四十四）	7,097,412.89	7,372,735.78
财务费用	五（四十五）	447,553,539.09	472,951,735.08
其中：利息费用		453,395,045.98	484,914,254.47
利息收入		8,597,630.34	13,595,203.93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六）	91,789,481.44	72,283,684.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七）	-45,174,975.77	-35,363,235.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八）	-126,501,452.00	-27,862,366.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九）	5,936.38	4,352,720.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3,996,899.28	774,051,829.57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	2,665,142.96	3,822,651.64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一）	522,524.95	788,421.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6,139,517.29	777,086,059.9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二）	105,396,153.29	113,614,41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0,743,364.00	663,471,649.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0,743,364.00	663,471,649.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082,147.27	629,281,357.7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61,216.73	34,190,291.59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0,743,364.00	663,471,64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5,082,147.27	629,281,357.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61,216.73	34,190,291.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五十三）	0.42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五十三）	0.41	0.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126,102,217.92	147,950,404.37
减: 营业成本	十六(四)	10,397,960.14	11,849,379.34
税金及附加		513,833.10	888,367.84
管理费用		54,343,890.48	53,460,089.22
研发费用		7,097,412.89	7,372,735.78
财务费用		161,980,726.52	166,114,528.15
其中: 利息费用		165,458,850.24	176,240,004.90
利息收入		5,193,353.32	10,748,732.46
加: 其他收益		281,956.12	1,240,549.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55,179,978.75	1,235,113,223.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927,910.39	-386,410.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000,000.00	-133,610,235.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697,580.73	1,010,620,911.21
加: 营业外收入			144,412.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697,580.73	1,010,765,324.04
减: 所得税费用		10,384,619.74	236,948.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082,200.47	1,010,528,375.89
五、综合收益总额		-198,082,200.47	1,010,528,375.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德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易智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林斌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2,180,504.57	2,999,544,479.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185,501.56	63,971,621.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五)1、	68,439,940.79	89,035,42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7,805,946.92	3,152,551,522.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3,308,507.21	955,728,788.38
支付其他与建造 PPP 项目有关的现金		137,724,359.79	358,366,153.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1,147,329.71	500,102,93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118,391.31	276,123,99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五)1、	90,036,870.28	84,552,50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9,335,458.30	2,174,874,37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五十六)1、	1,438,470,488.62	977,677,149.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30,083.15	32,899,539.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五)2、	2,039,180.00	4,182,004.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9,263.15	37,081,543.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0,135,830.21	722,133,011.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五)2、		4,024,484.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135,830.21	726,157,49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166,567.06	-689,075,952.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42,104,400.05	2,008,449,588.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五)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2,104,400.05	2,008,449,588.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53,243,766.41	2,500,968,040.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1,473,022.92	625,027,013.18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880,000.00	49,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五)3、	3,433,401.84	3,008,26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8,150,191.17	3,129,003,31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045,791.12	-1,120,553,730.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35.91	-295,802.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724,633.65	-832,248,336.6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534,956.93	1,864,783,293.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五十六)2、	867,810,323.28	1,032,534,956.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邵鲁
印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赵林

报表 第 5 页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709,998.20	115,152,799.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81,072.32	67,965,55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791,070.52	183,118,354.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641.36	687,309.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096,882.35	52,173,09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2,681.80	10,093,595.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22,338.81	73,992,84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56,544.32	136,946,83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4,526.20	46,171,51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914,927.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1,902,646.51	713,2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23.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787,221.76	1,028,816,55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604,795.51	1,742,092,575.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4,423.46	478,936.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917,100.00	5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941,500.00	1,204,189,060.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413,023.46	1,734,667,99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191,772.05	7,424,57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4,000,000.00	68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857,365.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0,857,365.25	68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8,970,000.00	816,452,963.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0,546,425.71	261,702,155.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3,533.33	2,135,9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1,209,959.04	1,080,291,051.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52,593.79	-399,291,051.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9.47	-306,253.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525,096.07	-346,001,212.4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213,915.54	828,215,127.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688,819.47	482,213,915.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可转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93,450,734.00			217,559,203.01	2,412,507,464.92	2,079,875.32	16,667,067.53	340,338,359.75	3,424,837,011.73	7,807,439,716.26	466,517,178.68	8,273,956,894.94
二、本年初余额	1,393,450,734.00			217,559,203.01	2,412,507,464.92	2,079,875.32	16,667,067.53	340,338,359.75	3,424,837,011.73	7,807,439,716.26	466,517,178.68	8,273,956,894.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1.00			-1,751.61	-398,605.89		9,056,564.93		236,719,177.77	245,377,376.20	9,456,161.84	254,833,53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5,082,147.27	585,082,147.27	15,661,216.73	600,743,364.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1.00			-1,751.61	-398,605.89					-398,366.50		-398,366.5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91.00			-1,751.61	18,494.11					18,733.50		18,733.50
2. 其他					-417,100.00					-417,100.00		-417,100.00
（三）利润分配									-348,362,969.50	-348,362,969.50	-6,680,000.00	-355,042,969.5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8,362,969.50	-348,362,969.50	-6,680,000.00	-355,042,969.50
（四）专项储备							9,056,564.93			9,056,564.93	474,945.11	9,531,510.04
1. 本期提取							47,208,549.15			47,208,549.15	2,320,638.72	49,529,187.87
2. 本期使用							-38,151,984.22			-38,151,984.22	-1,845,693.61	-39,997,677.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3,452,725.00			217,557,451.40	2,412,108,859.03	2,079,875.32	25,723,632.46	340,338,359.75	3,661,556,189.50	8,052,817,092.46	475,973,340.52	8,528,790,432.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93,447,763.00			2,412,480,372.81	2,079,875.32	1,559,206.97	239,285,522.16	3,063,822,504.78	7,330,237,121.56	483,041,739.98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93,447,763.00			2,412,480,372.81	2,079,875.32	1,559,206.97	239,285,522.16	3,063,822,504.78	7,330,237,121.56	483,041,739.98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71.00			27,092.11		15,107,860.56	101,052,837.59	361,014,506.95	477,202,594.70	-16,524,56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281,357.74	629,281,357.74	34,190,291.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1.00			27,092.11					27,389.6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71.00			27,092.11					27,389.60	
（三）利润分配							101,052,837.59	-268,266,850.79	-167,214,013.20	-5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052,837.59	-101,052,837.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214,013.20	-167,214,013.20	-51,200,000.00
（四）专项储备						15,107,860.56			15,107,860.56	485,147.11
1. 本期提取						31,240,505.72			31,240,505.72	1,608,180.33
2. 本期使用						-16,132,645.16			-16,132,645.16	-1,123,033.22
四、本期末余额	1,393,450,734.00			2,412,507,464.92	2,079,875.32	16,667,067.53	340,338,359.75	3,424,837,011.73	7,807,439,716.26	466,517,178.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可转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93,450,734.00			217,559,203.01	2,459,598,292.89			340,338,359.75	2,058,119,860.42	6,469,066,450.0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3,450,734.00			217,559,203.01	2,459,598,292.89			340,338,359.75	2,058,119,860.42	6,469,066,45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1.00			-1,751.61	18,494.11				-546,445,169.97	-546,426,436.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8,082,200.47	-198,082,200.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1.00			-1,751.61	18,494.11					18,733.5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91.00			-1,751.61	18,494.11					18,733.50
（三）利润分配									-348,362,969.50	-348,362,969.5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8,362,969.50	-348,362,969.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3,452,725.00			217,557,451.40	2,459,616,787.00			340,338,359.75	1,511,674,690.45	5,922,640,013.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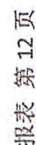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2017.12.27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可转换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93,447,763.00			217,561,876.52	2,459,571,200.78			239,285,522.16	1,315,858,335.32	5,625,724,697.78
二、本年初余额	1,393,447,763.00			217,561,876.52	2,459,571,200.78			239,285,522.16	1,315,858,335.32	5,625,724,697.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1.00			-2,673.51	27,092.11			101,052,837.59	742,261,525.10	843,341,752.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0,528,375.89	1,010,528,375.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1.00			-2,673.51	27,092.11					27,389.6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71.00			-2,673.51	27,092.11					27,389.60
（三）利润分配								101,052,837.59	-268,266,850.79	-167,214,01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052,837.59	-101,052,837.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214,013.20	-167,214,013.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3,450,734.00			217,559,203.01	2,459,598,292.89			340,338,359.75	2,058,119,860.42	6,469,066,450.07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在深圳绿色动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152708132。

公司 H 股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流通; 公司 A 股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9,345.27 万股, 注册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007 号九洲电器大厦二楼东北楼, 总部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等环保行业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技术顾问。本公司的母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此外, 本财务报表还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布的证券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文, 亦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的适用披露规定。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以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

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

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集团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及应收电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垃圾处理费

项目	确定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包括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PPP 项目建设服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及其他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其他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BT 项目应收款(注)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履约保证金

注：BT 项目指本集团以“建设-移交”方式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等环保行业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业务。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包括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以及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BT 项目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履约保证金)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及实地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绿益(葫芦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危废公司”)的危废填埋场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以及使用安全生产费购买的固定资产外，其余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5	6.33-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00-33.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20	0-10	4.5-33.33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特许经营权	25-30	年限平均法	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10	年限平均法	软件预计可使用寿命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排污权使用费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2-5

(二十) 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二)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集团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

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建筑服务收入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同时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其中，“双特征”是指，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双控制”是指，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根据与政府方订立的 PPP 项目合同，以 BOT 等形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对于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为政府方提供建造服务的，根据履约

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照建造过程中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占预计总建造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服务的单独售价以建造成本为基础，参考可比业务的毛利率，采用成本加成法计算确定。

对于确认的基础设施建设收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集团在拥有无条件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后续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为基础确认相关 PPP 项目利息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以上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2) 发电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当地的电网公司且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收入。本集团按购售电合同等约定的单价及上网电量确认供电收入金额。

(3) 提供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提供垃圾处理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本集团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协议约定的单价并扣除已确认为金融资产收回的部分后的金额确认垃圾处理收入。

(二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集团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集团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八）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二十九）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本集团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本集团计提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增加专项储备；实际支出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

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1) 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

对于提供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等建造服务，本集团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照建造过程中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占预计总建造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服务的单独售价以建造成本为基础，参考可比业务的毛利率，采用成本加成法计算确定。管理层需要在建造服务开始时对建造服务毛利率和总建造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项目建造的过程中对总建造成本持续评估和修正，进而根据修正结果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建造服务收入的金额，这一修正将反映在本集团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和参数。如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与原估计存在差异时，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影响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垃圾发电项目以及危废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于资产负债表日，针对尚未开始运营的垃圾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存在减值迹象的已运营垃圾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以及未规定特许经营期限而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核算的危废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评估各个项目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

特许经营权可回收金额按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评估过程中涉及采用恰当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以及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预测中运用包括运营期间收入复合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及税前折现率等关键假设。

(4)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以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以及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6.5%及 15%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或房租收入计征	12%及 1.2%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蓟州公司”)、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顺公司”)、佳木斯博海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公司”)、汕头市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公司”)、肇庆市博能再生资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公司”)、章丘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丘公司”)、博白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白公司”)、宜春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公司”)、红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安公司”)、惠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二期公司”)、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扩建公司”)、平阳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阳二期公司”)、温州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嘉二期公司”)、贵州金沙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公司”)、登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封公司”)、丰城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城公司”)、莱州海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州公司”)、石首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首公司”)、恩施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施公司”)、汕头市绿色动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污泥公司”)、葫芦岛危废公司、惠州绿色动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惠州三合一公司”)、武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葫芦岛绿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发电公司”)、朔州绿动南山环境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朔州公司”)、济南绿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丘二期公司”)、武汉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转运公司”)、百色绿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公司”)的经营所得属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以下简称“3+3 税收优惠”),具体如下:

(1) 汕头公司(一期项目)、肇庆公司(一期项目)、章丘公司及博白公司于 2019 年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并自 2019 年至 2024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2) 安顺公司(二期项目)、宜春公司、红安公司、惠州二期公司、海宁扩建公司、蓟州公司(二期项目)、丰城公司及汕头公司(二期项目)自 2020 年至 2025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3) 平阳二期公司、永嘉二期公司、石首公司、汕头污泥公司、金沙公司(焚烧项目)、登封公司、佳木斯公司(二期项目)及肇庆公司(二期项目)自 2021 年至 2026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4) 葫芦岛危废公司、惠州三合一公司、莱州公司、恩施公司自 2022 年至 2027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5) 武汉公司(二期项目)、葫芦岛发电公司、朔州公司、章丘二期公司于 2023 年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并自 2023 年至 2028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6) 武汉转运公司以及靖西公司于 2024 年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并自 2024 年至 2029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7) 安顺公司(一期项目)、安顺公司(二期项目)、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元公司”)、博白公司属于西部地区设立的鼓励类产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遥县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遥公司”)、隆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回公司”)、东莞市长能清洁能源绿化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公司”)、汕头市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厨余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适用该公告所载所得税优惠政策

(9) 绿色动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绿动”)为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适用香港税法条例规定的 16.5%的所得税税率,2024 年 12 月转为国内居民企业适用 25%税率。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对垃圾处理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的 70%实行即征即退,对垃圾以及利用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生产的电力或热力所缴的增值税全额实行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即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

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公司”,本期已注销)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1%的征收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210.00	665.00
银行存款	867,809,113.28	1,032,534,291.93
其他货币资金		2,039,180.00
合计	867,810,323.28	1,034,574,136.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508,968.46	12,010,895.96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20,216,989.35	1,221,997,125.64
1 至 2 年	584,134,705.60	411,540,110.55
2 至 3 年	236,296,658.84	339,136,676.06
3 至 4 年	229,817,405.92	47,825,127.77
4 至 5 年	26,907,777.54	8,914,351.50
5 年以上	12,618,856.55	4,489,809.67
小计	2,609,992,393.81	2,033,903,201.19
减：坏账准备	97,814,389.24	60,482,294.30
合计	2,512,178,004.57	1,973,420,906.89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9,992,393.81	100.00	97,814,389.24	3.75	2,033,903,201.19	100.00	60,482,294.30	2.97
合计	2,609,992,393.81	100.00	97,814,389.24	3.75	2,033,903,201.19	100.00	60,482,294.30	2.9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垃圾处理费	1,420,077,973.67	54,775,090.44	3.86
应收国家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	892,930,176.42	39,440,495.85	4.42
应收电费	296,984,243.72	3,598,802.95	1.21
合计	2,609,992,393.81	97,814,389.24	3.7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482,294.30	37,332,094.94				97,814,389.24
合计	60,482,294.30	37,332,094.94				97,814,389.2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149,519,086.41	1,028,901,342.41	1,178,420,428.82	12.60	1,377,223.22
济南市章丘区环境卫生管护中心	99,534,061.74	434,725,268.34	534,259,330.08	5.71	1,190,434.99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8,495,823.55	427,283,879.99	435,779,703.54	4.66	531,410.03
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37,651,902.29	363,698,283.70	601,350,185.99	6.43	5,155,312.87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0,636,116.81	307,117,292.26	337,753,409.07	3.61	681,042.23
合计	525,836,990.80	2,561,726,066.70	3,087,563,057.50	33.01	8,935,423.35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40,258.02	3,122,144.00
合计	3,840,258.02	3,122,144.00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695,148.31	87.16	32,717,974.08	100.00
1 至 2 年	3,491,932.77	12.84		
合计	27,187,081.08	100.00	32,717,974.0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为 8,795,236.5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2.35%。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4,856,695.09	39,382,637.73
合计	44,856,695.09	39,382,637.73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8,797,711.85	10,956,672.18
1 至 2 年	1,304,817.80	12,669,145.53
2 至 3 年	1,608,320.71	4,133,631.61
3 年以上	36,175,742.45	33,864,343.75
小计	67,886,592.81	61,623,793.07
减：坏账准备	23,029,897.72	22,241,155.34
合计	44,856,695.09	39,382,637.73

财务报表附注 第40页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瀚洋控股公司	6,988,073.50	6,988,073.50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6,988,073.50	6,988,073.50
绿色动力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160,600.00	5,160,600.00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5,160,600.00	5,160,600.00
贵州西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668,488.18	2,668,488.18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2,668,488.18	2,668,488.18
佳木斯市新时代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46,323.98	2,046,323.98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2,046,323.98	2,046,323.98
合计	16,863,485.66	16,863,485.66	100.00		16,863,485.66	16,863,485.6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增值税即退及其他应退税款	17,144,447.45		
其他	31,991,467.15	4,279,219.51	13.38
合计	49,135,914.60	4,279,219.51	8.7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490,477.13		18,750,678.21	22,241,155.3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88,742.38			788,742.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279,219.51		18,750,678.21	23,029,897.72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50,678.21					18,750,678.2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增值税即退及其他退税款						
其他	3,490,477.13	788,742.38				4,279,219.51
合计	22,241,155.34	788,742.38				23,029,897.72

其中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资产补偿款	12,550,215.00	23,399,118.20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12,961,261.85	12,961,261.85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及其他退税款	17,144,447.45	4,136,220.69
其他	25,230,668.51	21,127,192.33
合计	67,886,592.81	61,623,793.0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葫芦岛市土地储备中心	应收资产补偿款	12,550,215.00	三年以上	18.49	1,255,021.50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潮阳区税务局和平税务分局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及其他退税款	8,168,106.67	一年以内	12.03	-
深圳瀚洋控股公司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6,988,073.50	三年以上	10.29	6,988,073.50
安顺市西秀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应收代付代垫款	5,805,969.76	一年以内	8.55	290,298.49
绿色动力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5,160,600.00	三年以上	7.60	5,160,600.00
合计		38,672,964.93		56.97	13,693,993.49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49,795,449.07		49,795,449.07	62,734,783.04		62,734,783.04
合计	49,795,449.07		49,795,449.07	62,734,783.04		62,734,783.04

(七)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212,419,196.31	1,537,602.04	210,881,594.27	260,662,319.31	1,886,838.79	258,775,480.52
PPP 项目建设服务	6,532,020,545.69	50,530,020.09	6,481,490,525.60	6,657,460,191.77	53,034,155.84	6,604,426,035.93
小计	6,744,439,742.00	52,067,622.13	6,692,372,119.87	6,918,122,511.08	54,920,994.63	6,863,201,516.4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6,370,918,642.43	49,510,617.52	6,321,408,024.91	6,508,258,817.36	52,026,390.56	6,456,232,426.80
合计	373,521,099.57	2,557,004.61	370,964,094.96	409,863,693.72	2,894,604.07	406,969,089.65

2、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744,439,742.00	100.00	52,067,622.13	0.77	6,692,372,119.87	6,918,122,511.08	100.00	54,920,994.63	0.79	6,863,201,516.45
合计	6,744,439,742.00	100.00	52,067,622.13	0.77	6,692,372,119.87	6,918,122,511.08	100.00	54,920,994.63	0.79	6,863,201,516.4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212,419,196.31	1,537,602.04	0.72
PPP 项目建设服务	6,532,020,545.69	50,530,020.09	0.77
合计	6,744,439,742.00	52,067,622.13	0.77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1,886,838.79	-349,236.75				1,537,602.04
PPP 项目建设服务	53,034,155.84	-2,504,135.75				50,530,020.09
合计	54,920,994.63	-2,853,372.50				52,067,622.1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6,454,709.89	53,508,848.34
合计	46,454,709.89	53,508,848.34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及其他	200,537,444.73	257,143,592.87
合计	200,537,444.73	257,143,592.87

(十)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BT 项目应收款	73,359,064.98	26,904,355.09	46,454,709.89	73,359,064.98	19,850,216.64
履约保证金	36,000,000.00	107,065.90	35,892,934.10	36,000,000.00	107,065.90
小计	109,359,064.98	27,011,420.99	82,347,643.99	109,359,064.98	19,957,282.5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73,359,064.98	26,904,355.09	46,454,709.89	73,359,064.98	19,850,216.64
合计	36,000,000.00	107,065.90	35,892,934.10	36,000,000.00	107,065.90

2、 长期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359,064.98	100.00	27,011,420.99	24.70	82,347,643.99	100.00
合计	109,359,064.98	100.00	27,011,420.99	24.70	82,347,643.99	100.00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109,359,064.98	100.00	19,957,282.54	18.25	89,401,782.44	100.00
	109,359,064.98	100.00	19,957,282.54	18.25	89,401,782.4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BT 项目应收款	73,359,064.98	26,904,355.09	36.67
履约保证金	36,000,000.00	107,065.90	0.30
合计	109,359,064.98	27,011,420.99	24.70

3、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BT 项目应收款	19,850,216.64	7,054,138.45				26,904,355.09
履约保证金	107,065.90					107,065.90
合计	19,957,282.54	7,054,138.45				27,011,420.9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55,311,964.44	328,924,572.8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55,311,964.44	328,924,572.85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31,624,878.49	104,813,866.42	32,729,125.53	45,255,651.43	414,423,521.87
(2) 本期增加金额		940,632.12	7,385,142.93	922,643.71	9,248,418.76
—购置		940,632.12	7,385,142.93	922,643.71	9,248,418.76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35,868.11		815,616.15	459,205.78	1,310,690.04
—处置或报废			815,616.15	459,205.78	1,274,821.93
—其他	35,868.11				35,868.11
(4) 期末余额	231,589,010.38	105,754,498.54	39,298,652.31	45,719,089.36	422,361,250.59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5,228,722.58	21,252,276.20	19,317,796.61	29,700,153.63	85,498,949.02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2,010.72	6,941,242.68	3,590,469.07	4,639,600.90	19,173,323.37
—计提	4,002,010.72	6,941,242.68	3,590,469.07	4,639,600.90	19,173,32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770,738.39	426,401.13	1,197,139.52
—处置或报废			770,738.39	426,401.13	1,197,139.52
(4) 期末余额	19,230,733.30	28,193,518.88	22,137,527.29	33,913,353.40	103,475,132.87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6,424,851.10	17,149,302.18			63,574,153.28
—计提	46,424,851.10	17,149,302.18			63,574,153.28
(3) 本期减少金额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6,424,851.10	17,149,302.18			63,574,153.28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5,933,425.98	60,411,677.48	17,161,125.02	11,805,735.96	255,311,964.4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16,396,155.91	83,561,590.22	13,411,328.92	15,555,497.80	328,924,572.8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莞公司	12,953,917.93	东莞公司上述房屋建筑物所占用的土地由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和东莞市长安镇涌头社区居民委员会所有，并无偿提供东莞公司使用，因此无法办理相应的房屋产权证书，但管理层认为本集团能有效地使用上述固定资产，对本集团的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集团对葫芦岛危废处理项目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2024年12月31日组成各资产组的各项长期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本集团以葫芦岛危废业务资产组为基础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比较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经测试，葫芦岛危废处理项目资产组减值12,935.48万元（固定资产减值6,357.42万元，无形资产减值6,578.07万元）。

针对葫芦岛危废公司危废项目，本集团采用该项目土地使用权证中规定的土地使用权的剩余年限作为预测期年限。

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收入复合增长率	2.56%	1.82%
息税前利润率	-35.99%-24.46%	-6.81%-29.05%
税前折现率	8.55%	9.01%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42,278.08		1,542,278.08	917,164.63		917,164.63
工程物资						
合计	1,542,278.08		1,542,278.08	917,164.63		917,164.63

(十三)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993,096.23	1,517,339.19	1,681,228.25	5,191,663.67
(2) 本期增加金额	6,399,512.16	254,719.00		6,654,231.16
(3) 本期减少金额	602,694.21	137,630.43		740,324.64
(4) 期末余额	7,789,914.18	1,634,427.76	1,681,228.25	11,105,570.19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175,051.06	259,557.12	218,789.00	1,653,397.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7,261.69	744,117.26	59,853.72	2,911,232.67
(3) 本期减少金额	602,694.21	137,630.43		740,324.64
(4) 期末余额	2,679,618.54	866,043.95	278,642.72	3,824,305.21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10,295.64	768,383.81	1,402,585.53	7,281,264.9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18,045.17	1,257,782.07	1,462,439.25	3,538,266.49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BOT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3,351,257,238.79	71,446,558.44	4,083,522.38	6,529,123.58	13,433,316,44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94,334,941.80		2,428,794.70		96,763,73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445,592,180.59	71,446,558.44	6,512,317.08	6,529,123.58	13,530,080,179.69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994,774,069.73	7,489,360.81	2,033,493.68	3,396,442.65	2,007,693,366.87
(2) 本期增加金额	485,018,538.00	1,428,931.20	524,437.55		486,971,906.7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79,792,607.73	8,918,292.01	2,557,931.23	3,396,442.65	2,494,665,273.62
3. 减值准备					

项目	BOT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306,931,404.23			3,132,680.93	310,064,085.1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220,035.95	14,560,635.29			65,780,67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8,151,440.18	14,560,635.29		3,132,680.93	375,844,756.40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607,648,132.68	47,967,631.14	3,954,385.85		10,659,570,149.6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049,551,764.83	63,957,197.63	2,050,028.70		11,115,558,991.16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公司因在运营期连续发生亏损而存在减值迹象，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大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针对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本集团采用相关特许经营权协议中规定的特许经营权的剩余年限作为预测期年限。

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莱州公司	莱州公司
收入复合增长率	1.05%	1.84%
息税前利润率	37.35%	33.30%
税前折现率	8.56%	9.90%

对于葫芦岛危废项目的减值的减值测试情况详见附注五（十一）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十五)、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葫芦岛危废公司	43,910,821.67			43,910,821.67
小计	43,910,821.67			43,910,821.67
减值准备				
葫芦岛危废公司	43,910,821.67			43,910,821.67
小计	43,910,821.67			43,910,821.67
账面价值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使用 费及其他	6,147,345.30		2,200,639.58	11,228.07	3,935,477.65
合计	6,147,345.30		2,200,639.58	11,228.07	3,935,477.65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收益	2,454,140.99	9,816,565.23	2,553,417.04	10,213,669.11
减值准备	30,078,942.24	183,778,782.97	22,456,284.42	157,601,726.81
未实现利润	246,630,375.73	1,048,105,395.79	255,680,729.90	1,022,722,918.95
可抵扣亏损	18,247,234.28	72,988,937.10	20,803,641.17	83,214,564.72
合计	297,410,693.24	1,314,689,681.09	301,494,072.53	1,273,752,879.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特许经营权及合同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505,607,987.14	2,022,379,811.85	486,093,050.84	1,944,372,203.36
中国股息预提税			25,750,852.11	257,508,521.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4,457,619.99	137,830,480.00	49,090,089.30	196,360,357.20
合计	540,065,607.13	2,160,210,291.85	560,933,992.25	2,398,241,081.6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070,335.93	47,340,357.31	266,527,917.63	34,966,15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2,725,249.82	47,340,357.31	525,967,837.35	34,966,154.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0,000,250.25	319,216,718.51
可抵扣亏损	198,321,931.57	142,336,618.21
合计	598,322,181.82	461,553,336.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7,542,776.87	
2025 年	102,014.88	2,267,602.70	
2026 年	203,778.85	7,998,153.44	
2027 年	60,650,770.94	44,819,669.43	
2028 年	75,124,347.18	79,708,415.77	
2029 年	62,241,019.72		
合计	198,321,931.57	142,336,618.21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PPP 项目建设服务	6,370,918,642.43	49,510,617.52	6,321,408,024.91	6,508,258,817.36	52,026,390.56	6,456,232,426.80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4,822,935.12		34,822,935.12	49,292,170.97		49,292,170.97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95,313,509.87		295,313,509.87	409,144,286.17		409,144,286.17
其他				1,515,453.32		1,515,453.32
合计	6,701,055,087.42	49,510,617.52	6,651,544,469.90	6,968,210,727.82	52,026,390.56	6,916,184,337.26

(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1,733,445,921.40	质押	用于质押借款	2,039,180.00	保函保证金	开具履约保函
合同资产	297,894,159.93	质押		1,319,752,710.62	质押	用于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54,508,984.18	质押		341,067,032.77	质押	
无形资产	5,901,317,945.15	质押		4,007,336,391.53	质押	
合计	12,087,167,010.66			5,228,829,544.18	质押	
				10,899,024,859.10		

(二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34,029,088.87	
信用借款	511,776,315.78	516,440,084.96
合计	545,805,404.65	516,440,084.9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34,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0 元)
为由本公司担保的子公司银行借款 34,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及其他款项	661,561,718.22	1,014,132,043.06
合计	661,561,718.22	1,014,132,043.06

说明：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入账日期分析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03,379,368.50 元及 345,203,137.56 元，主要是作为工程设备质保金的应付工程设备尾款，剩余应付账款余额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二十二)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电费及垃圾处理费	1,780,465.71	614,204.13
合计	1,780,465.71	614,204.13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7,810,923.03	492,293,458.69	493,059,181.44	107,045,200.2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5,798.00	52,468,776.81	52,343,953.78	2,150,621.03
辞退福利	47,743.03	2,594,838.89	2,562,581.92	80,000.00
合计	109,884,464.06	547,357,074.39	547,965,717.14	109,275,821.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200,189.88	386,098,150.48	386,203,783.52	104,094,556.84
(2) 职工福利费	486,026.16	30,236,073.68	30,548,982.65	173,117.19
(3) 社会保险费	307,380.85	27,317,245.62	27,271,187.48	353,438.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2,535.88	24,063,895.12	24,027,763.72	308,667.28
工伤保险费	18,565.30	2,291,829.08	2,282,167.49	28,226.89
生育保险费	16,279.67	961,521.42	961,256.27	16,544.82
(4) 住房公积金	132,379.04	40,349,429.98	40,349,898.98	131,910.04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83,632.54	7,669,687.82	8,061,143.14	2,292,177.22
(6) 其他短期薪酬	1,314.56	622,871.11	624,185.67	
合计	107,810,923.03	492,293,458.69	493,059,181.44	107,045,200.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11,485.87	50,411,578.67	50,289,446.46	2,133,618.08
失业保险费	14,312.13	2,057,198.14	2,054,507.32	17,002.95
合计	2,025,798.00	52,468,776.81	52,343,953.78	2,150,621.03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50,746,255.31	35,733,249.32
房产税	10,850,976.15	10,554,288.15
增值税	8,817,202.64	6,055,601.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65,850.46	4,955,283.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823.28	391,618.45
个人所得税	281,348.15	249,863.24
其他	1,416,151.42	1,267,890.50
合计	78,034,607.41	59,207,794.73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1,400,000.00	19,60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151,750,819.25	132,750,860.79
合计	153,150,819.25	152,350,860.79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少数股东股利	1,400,000.00	19,6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9,6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押金和保证金	62,450,280.22	49,082,419.52
应付城建局管理费	25,147,268.22	25,548,102.29
应退电费	25,722,341.44	17,443,927.26
应付款项	25,541,373.38	25,219,430.06
应付股权收购款	1,234,620.00	1,234,620.00
其他	11,654,935.99	14,222,361.66
合计	151,750,819.25	132,750,860.79

其他说明：超过一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押金和保证金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82,903,535.74	2,120,325,657.4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064,461.98	8,017,177.5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811,153.15	9,184,738.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89,788.05	1,007,511.54
合计	1,108,768,938.92	2,138,535,085.14

(二十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及质押借款	7,387,774,009.80	7,597,792,241.77
信用借款	1,223,541,542.75	1,556,099,444.44
小计	8,611,315,552.55	9,153,891,686.2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82,903,535.74	2,120,325,657.41
其中：保证及质押借款	825,512,992.99	886,226,212.97
信用借款	257,390,542.75	1,234,099,444.44
合计	7,528,412,016.81	7,033,566,028.8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 6,562,753,659.0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6,228,813,359.24 元)为本集团的银行借款。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权利质押合同》约定，本集团需将相关 PPP 合同项下特许经营权的收费权(包括电费收费权或垃圾处理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 95,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0 元）为惠州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公司）与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协议约定中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购买广东惠州市惠阳区榄子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相关设备并出租给惠州公司。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719,890,804.9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357,366,941.69 元)包括仅由本公司担保的子公司银行借款 719,890,804.9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357,366,941.69 元)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60%至 4.30%

(二十八)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转债	2,354,143,208.17	2,275,489,512.51
合计	2,354,143,208.17	2,275,489,512.5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利息摊销	本年转股	本期偿还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债	2,360,000,000.00	0.2%-2%	2022/2/25	6 年	2,360,000,000.00	2,275,489,512.51		13,486,860.42	78,672,377.17	18,681.51	1,422,398.44	12,064,461.98	2,354,143,208.17	否
合计					2,360,000,000.00	2,275,489,512.51		13,486,860.42	78,672,377.17	18,681.51	1,422,398.44	12,064,461.98	2,354,143,208.17	否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开发行的总额为 23.60 亿元的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第一年票面利率为 0.20%，之后在剩余年限内逐年递增至 2.00%。可转债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值的 109%(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本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不含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00 万元时，本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8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在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本公司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本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由于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利，本公司修正转股价格为 9.60 元。

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由于派发 2023 年度现金股利，本公司修正转股价格为 9.45 元。

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由于派发 2023 年度现金股利，本公司修正转股价格为 9.35 元。

于本年度，本公司共有面值为 19,000.00 元的可转债被行使转股权，本公司股本因此增加 1,991.00 元，资本公积增加 18,494.11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面值为 124,000.00 元的可转债被行使转股权，本公司股本因此累计增加 12,725.00 元，资本公积累计增加 115,053.30 元。

(二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	7,511,712.37	3,582,802.18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9,788.05	1,007,511.54
合计	3,521,924.32	2,575,290.64

(三十)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垃圾渗滤液处理站长期应付款	246,923,128.75	256,107,867.65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9,811,153.15	9,184,738.63
合计	237,111,975.60	246,923,129.02

(三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危废填埋场退役费用	13,658,690.52	614,641.08		14,273,331.60
合计	13,658,690.52	614,641.08		14,273,331.60

说明：危废填埋场退役费用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葫芦岛危废公司根据 2022 年开始施行的《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提取的危险废物填埋场退役费用，计入相关固定资产的成本。

(三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73,963,722.30	4,500,000.00	7,046,701.63	171,417,020.67
合计	173,963,722.30	4,500,000.00	7,046,701.63	171,417,020.67

(三十三)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989,090,942.00				1,991.00	1,991.00	989,092,933.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04,359,792.00						404,359,792.00
合计	1,393,450,734.00				1,991.00	1,991.00	1,393,452,725.00

其他说明：

股本增加详见附注五（二十八）

(三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股	其他	期末余额
可转债	217,559,203.01		1,751.61		217,557,451.40
合计	217,559,203.01		1,751.61		217,557,451.40

(三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12,236,299.22	18,494.11	417,100.00	2,411,837,693.33
其他资本公积	271,165.70			271,165.70
合计	2,412,507,464.92	18,494.11	417,100.00	2,412,108,859.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资本公积增加详见附注五（二十八）
- （2）本期资本公积减少系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三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79,875.32				2,079,875.3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79,875.32				2,079,875.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79,875.32				2,079,875.32

(三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667,067.53	47,208,549.15	38,151,984.22	25,723,632.46
合计	16,667,067.53	47,208,549.15	38,151,984.22	25,723,632.46

(三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0,338,359.75			340,338,359.75
合计	340,338,359.75			340,338,359.75

(三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424,837,011.73	3,063,822,504.7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424,837,011.73	3,063,822,504.78
本期增加	585,082,147.27	629,281,357.74
其中：本期净利润	585,082,147.27	629,281,357.74
本期减少	348,362,969.50	268,266,850.79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052,837.5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8,362,969.50	167,214,013.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61,556,189.50	3,424,837,011.73

根据 2024 年 4 月 29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5 元，按照已发行股份 139,345.19 万股计算，共计约 20,901.78 万元。

根据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 元，按照已发行股份 139,345.20 万股计算，共计 13,934.52 万元。

(四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01,064,084.61	1,852,508,366.78	3,901,188,741.67	2,428,844,692.10
其他业务	97,508,188.05	1,907,249.10	54,359,769.94	2,953,616.82
合计	3,398,572,272.66	1,854,415,615.88	3,955,548,511.61	2,431,798,308.92

主营业务收入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垃圾处理及发电供气业务	2,764,652,482.95	1,741,746,946.66	2,607,650,756.29	1,621,544,434.00
建造服务	37,326,307.19	34,296,190.96	815,496,845.88	748,474,510.63
PPP 项目利息收入	397,203,881.14		395,987,209.22	
其他	101,881,413.33	76,465,229.16	82,053,930.28	58,825,747.47
合计	3,301,064,084.61	1,852,508,366.78	3,901,188,741.67	2,428,844,692.10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渣灰收入及其他	97,508,188.05	1,907,249.10	54,359,769.94	2,953,616.82
合计	97,508,188.05	1,907,249.10	54,359,769.94	2,953,616.82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2024 年度					
	垃圾处理收入	发电供气收入	建造服务收入	渣灰收入及其他	利息收入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02,096,152.17	2,262,556,330.78	37,326,307.19	101,881,413.33	397,203,881.14	3,301,064,084.61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262,556,330.78		101,881,413.33		2,364,437,744.1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02,096,152.17		37,326,307.19			539,422,459.36
PPP 项目利息收入					397,203,881.14	397,203,881.14
其他业务收入				97,508,188.05		97,508,188.05
合计	502,096,152.17	2,262,556,330.78	37,326,307.19	199,389,601.38	397,203,881.14	3,398,572,272.66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82,499,966.76	2,125,150,789.53	815,496,845.88	82,053,930.28	395,987,209.22	3,901,188,741.67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125,150,789.53		82,053,930.28		2,207,204,719.8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82,499,966.76		815,496,845.88			1,297,996,812.64
PPP 项目利息收入					395,987,209.22	395,987,209.22
其他业务收入				54,359,769.94		54,359,769.94
合计	482,499,966.76	2,125,150,789.53	815,496,845.88	136,413,700.22	395,987,209.22	3,955,548,511.61

(四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44,556,388.89	39,767,051.58
土地使用税	12,228,071.35	12,594,524.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95,930.28	5,416,465.1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4,514,318.33	4,071,581.55
其他	4,252,985.77	3,679,146.65
合计	71,447,694.62	65,528,769.38

(四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费用	1,161,399.87	1,208,506.37
折旧及摊销	7,172.54	7,798.83
其他	147,093.96	177,738.32
合计	1,315,666.37	1,394,043.52

(四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费用	149,464,318.64	132,639,331.54
外聘劳务费	17,586,306.67	17,443,571.44
折旧及摊销	7,529,807.98	8,306,897.47
中介服务费	5,099,733.96	6,726,310.22
审计师费用	2,892,981.04	3,484,716.98
其中：审计费用	2,746,754.63	3,297,169.81
非审服务	146,226.41	187,547.17
办公通讯费	4,143,701.53	3,939,305.90
交通运输费	5,725,866.69	5,805,545.92
业务招待费	4,821,906.18	3,582,984.26
水电及租赁费	3,663,090.99	4,370,400.50
其他	31,936,720.90	29,562,828.59
合计	232,864,434.58	215,861,892.82

注：本期审计师费用中包含 849,056.60 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期审阅费用

(四十四)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费用	6,333,539.80	6,623,713.36
折旧及摊销	108,297.14	139,534.81
水电物业费	45,601.74	46,753.50
差旅费	345,759.98	365,529.86
中介服务费	157,512.26	69,802.82
其他	106,701.97	127,401.43
合计	7,097,412.89	7,372,735.78

(四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453,655,075.70	505,877,510.5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90,981.02	144,110.64
减：利息资本化	260,029.72	20,963,256.12
利息费用净额	453,395,045.98	484,914,254.47
减：利息收入	8,597,630.34	13,595,203.93
汇兑损益	999,257.95	295,802.97
手续费及其他	1,756,865.50	1,336,881.57
合计	447,553,539.09	472,951,735.08

(四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退税收入	80,193,728.32	59,854,030.23
进项税加计抵减		53,025.3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64,196.41	315,883.17
递延收益摊销	7,046,701.63	6,032,084.46
其他	4,284,855.08	6,028,661.69
合计	91,789,481.44	72,283,684.92

(四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332,094.94	-24,358,963.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88,742.38	-958,348.4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054,138.45	-10,045,923.39
合计	-45,174,975.77	-35,363,235.87

(四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53,372.52	31,438,262.2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3,574,153.28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5,780,671.24	-25,575,645.03
商誉减值损失		-33,724,983.41
合计	-126,501,452.00	-27,862,366.22

(四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5,936.38	-132,74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4,485,464.30
合计	5,936.38	4,352,720.63

(五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116.98	1,991.24
其他	2,663,025.98	3,820,660.40
合计	2,665,142.96	3,822,651.64

(五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55.82	46,339.55
其他	517,969.13	742,081.71
合计	522,524.95	788,421.26

(五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181,159.09	111,518,793.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785,005.80	2,095,616.99
合计	105,396,153.29	113,614,410.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706,139,517.29
按照法定税率计算的企业所得税	176,534,879.07
税率优惠及税率差异的影响	-100,907,293.03
不能税前扣除的费用	40,009,452.4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7,624,292.3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的影响	15,560,254.93
转回及利用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9,786,280.00
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及其他暂时性差异	-137,643.68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4,463,403.12
专用设备投资额抵免	-20,274,380.94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33,037.05
中国股息预提税	-25,750,852.11
无需纳税的收入	-1,628,050.26
研发加计扣除	-1,712,485.80
其他	222,066.45
所得税费用	105,396,153.29

(五十三)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85,082,147.27	629,281,357.7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393,451,723.94	1,393,449,745.62
基本每股收益	0.42	0.45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42	0.45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673,869,708.75	706,725,123.7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639,273,129.83	1,636,238,297.98
稀释每股收益	0.41	0.43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41	0.4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五十四) 费用按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建造成本	34,296,190.96	748,474,510.63
职工薪酬费用	541,424,412.44	500,220,704.10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511,210,142.79	467,962,287.68
环境保护费	256,765,448.66	279,749,822.62
维修费	136,508,446.13	132,550,713.87
燃料费	234,044,607.08	152,266,308.00
材料费	79,206,048.28	79,830,150.14
水电费	27,826,851.34	27,177,611.25
垃圾转运成本	64,259,495.82	51,022,428.90
外聘劳务费	41,853,478.63	38,009,483.03
安全生产费	49,535,623.69	33,028,357.54
中介服务费	5,201,114.14	6,901,773.42
审计师费用	2,892,981.04	3,484,716.98
其中：审计费用	2,746,754.63	3,297,169.81
非审计费用	146,226.41	187,547.17
其他费用	110,668,288.72	135,748,112.88
合计	2,095,693,129.72	2,656,426,981.04

注：本期审计师费用中包含 849,056.60 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期审阅费用。

(五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9,754,684.69	31,981,593.36
所得税退税	28,079,326.13	10,222,428.28
保证金	19,912,578.18	26,617,599.44
其他	10,693,351.79	20,213,800.96
合计	68,439,940.79	89,035,422.0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保证金	6,304,527.91	10,483,044.08
其他	83,732,342.37	74,069,460.78
合计	90,036,870.28	84,552,504.86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回履约保证金	2,039,180.00	4,182,004.95
合计	2,039,180.00	4,182,004.95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履约保证金		4,024,484.95
合计		4,024,484.95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存在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16,301.84	3,008,265.21
购买少数股权	417,100.00	
合计	3,433,401.84	3,008,265.21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9,670,331,771.17	3,942,104,400.05	344,401,568.66	4,799,716,782.68		9,157,120,957.20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2,283,506,690.07		92,159,237.59	9,439,576.00	18,681.51	2,366,207,670.1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582,802.18		6,945,212.03	3,016,301.84		7,511,712.37
应付利息	1,300,967.29			1,300,967.29		
合计	11,958,722,230.71	3,942,104,400.05	443,506,018.28	4,813,473,627.81	18,681.51	11,530,840,339.72

(五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0,743,364.00	663,471,649.33
加：信用减值损失	45,174,975.77	35,363,235.87
资产减值准备	126,501,452.00	27,862,366.22
固定资产折旧	19,126,363.82	19,762,663.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11,232.67	2,485,298.37
无形资产摊销	486,971,906.75	444,039,183.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00,639.58	1,675,142.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36.38	-4,352,720.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8.84	44,348.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9,019,267.89	468,249,040.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57,581.70	-35,981,18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242,587.53	38,076,802.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39,333.97	-12,279,056.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614,457.72	-700,066,598.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46,596.78	13,733,972.24
专项储备的增加	9,531,510.04	15,593,00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470,488.62	977,677,149.9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7,810,323.28	1,032,534,956.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2,534,956.93	1,864,783,293.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724,633.65	-832,248,336.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867,810,323.28	1,032,534,956.93
其中：库存现金	1,210.00	66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7,809,113.28	1,032,534,291.93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810,323.28	1,032,534,956.93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039,180.00	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

(五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5.28	7.19	2,050.71
港币	865,795.37	0.93	801,761.14
日元	11.00	0.05	0.51

(五十八)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0,981.02	144,110.6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828,022.91	3,648,650.4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844,324.75	6,656,915.67

(五十九) PPP 项目合同

公司按照有关程序与政府及其授权实施机构(合同授予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以特许经营权模式参与项目的建设运营。公司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政府方控制或管制公司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PPP 项目合同相关的会计处理如下：

(1) 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2)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多项服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3) 在 PPP 项目资产的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时，将其予以资本化，并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除上述情形以外的其他借款费用予以费用化。

(4)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6) 公司按照本解释规定的 PPP 项目资产不确认为固定资产。

(7) 根据 PPP 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8)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9)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费用	6,333,539.80	6,623,713.36
折旧及摊销	108,297.14	139,534.81
水电物业费	45,601.74	46,753.50
差旅费	345,759.98	365,529.86
中介服务费	157,512.26	69,802.82
其他	106,701.97	127,401.43
合计	7,097,412.89	7,372,735.7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097,412.89	7,372,735.78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注销子公司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业务发展安排，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将原子公司青岛公司注销。

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新设 1 家全资子公司，为武汉转运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绿色动力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3,840 万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万	浙江海宁	浙江海宁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万	浙江永嘉	浙江永嘉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阳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万	浙江平阳	浙江平阳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武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7,948.43 万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8,000 万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乳山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山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88 万	山东乳山	山东乳山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安顺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万	贵州安顺	贵州安顺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句容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万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章丘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7,294 万	山东章丘	山东章丘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香港绿动	有限责任公司	73,932.9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遥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万	山西平遥	山西平遥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2,000 万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蓟州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2,000 万	天津蓟州	天津蓟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60.00	40.00	设立
天津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河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5,000 万	天津宁河	天津宁河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深圳景秀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景秀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080 万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建筑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州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37,500 万	北京通州	北京通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红安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万	湖北红安	湖北红安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隆回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万	湖南隆回	湖南隆回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汕头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1,000 万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垃圾处理及发电	75.00	25.00	设立
博白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万	广西博白	广西博白	垃圾处理及发电	75.00	25.00	设立
蚌埠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6,600 万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北京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云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2,000 万	北京密云	北京密云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宜春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6,500 万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垃圾处理及发电		60.00	设立
温州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嘉二期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万	浙江永嘉	浙江永嘉	垃圾处理及发电	51.00	49.00	设立
葫芦岛危废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万	辽宁葫芦岛	辽宁葫芦岛	危险废弃物处理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城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3,537.5 万	江西丰城	江西丰城	垃圾处理及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二期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45,000 万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登封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万	河南登封	河南登封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海宁扩建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39,000 万	浙江海宁	浙江海宁	垃圾处理及发电	60.00		设立
石首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万	湖北石首	湖北石首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金沙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6,000 万	贵州毕节	贵州毕节	垃圾转运、处理及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阳二期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1,000 万	浙江平阳	浙江平阳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靖西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2,000 万	广西靖西	广西靖西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恩施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0,000 万	湖北恩施	湖北恩施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葫芦岛发电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2,265.75 万	辽宁葫芦岛	辽宁葫芦岛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莱州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0,000 万	山东莱州	山东莱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87.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朔州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9,500 万	山西朔州	山西朔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98.00		设立
章丘二期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5,500 万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设立
汕头污泥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300 万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污泥处理	100.00		设立
惠州三合一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6,300 万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餐厨厨余垃圾(含地沟油、泔水油)、市政污泥、粪便的收集、储存、转运及处置	80.00		设立
汕头厨余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3,272 万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80.00		设立
武汉转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 万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垃圾转运	100.00		设立
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海昕能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58,450 万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环保行业及新能源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 万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垃圾转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元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4,000 万	四川广元	四川广元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佳木斯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0,900 万	黑龙江佳木斯	黑龙江佳木斯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2,500 万	广东四会	广东四会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舒兰市博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兰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9,000 万	吉林舒兰	吉林舒兰	垃圾处理及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掖博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掖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600 万	甘肃张掖	甘肃张掖	垃圾转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集团不存在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安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基建补助资金	33,200,000.00	1,197,574.41	1,185,177.72	其他收益
章丘生态文明建设补贴	15,290,000.00	549,341.28	549,341.28	其他收益
红安县财政局生态文明建	30,000,000.00	1,029,383.76	1,029,383.76	其他收益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设专项资金				
石首生态文明建设专项基金	17,780,000.00	596,516.88	596,516.88	其他收益
恩施财政专项补贴	19,100,000.00	711,801.24	711,801.24	其他收益
莱州生态文明补贴	17,500,000.00	632,530.08	632,530.08	其他收益
朔州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奖补资金	14,340,000.00	527,852.76	395,889.57	其他收益
章丘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20,000,000.00	743,034.00	247,678.00	其他收益
登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00	400,849.08	138,447.81	其他收益
其他	19,952,750.00	657,818.14	545,318.12	其他收益
合计	197,162,750.00	7,046,701.63	6,032,084.4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退税收入	80,193,728.32	80,193,728.32	59,854,030.23
进项税加计抵减			53,025.37
贷款贴息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4,284,855.08	4,284,855.08	6,028,661.69
合计	85,478,583.40	85,478,583.40	65,935,717.2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计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49,275,845.83				549,275,845.83
应付账款	661,561,718.22				661,561,718.22
其他应付款	153,150,819.25				153,150,819.25
长期借款	1,338,779,901.98	1,072,515,954.61	4,010,692,012.26	3,272,646,693.91	9,694,634,562.76
应付债券	14,198,048.50	35,398,140.00	2,614,742,608.00		2,664,338,796.50
租赁负债	4,253,405.37	1,780,970.43	457,254.24	2,066,414.36	8,558,044.40
长期应付款	26,373,334.15	26,373,334.15	79,120,002.45	287,108,176.88	418,974,847.63
合计	2,747,593,073.30	1,136,068,399.19	6,705,011,876.95	3,561,821,285.15	14,150,494,634.5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23,755,705.67				523,755,705.67
应付账款	1,014,132,043.06				1,014,132,043.06
其他应付款	152,350,860.79				152,350,860.79
长期借款	2,426,043,525.61	1,374,531,162.34	3,290,440,250.27	3,469,463,757.94	10,560,478,696.16
应付债券	9,439,580.03	14,198,162.79	290,267,085.00	2,359,895,000.00	2,673,799,827.8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租赁负债	1,209,860.65	854,644.31	456,886.24	2,218,832.44	4,740,223.64
长期应付款	26,373,334.15	26,373,334.15	79,120,002.45	320,648,286.03	452,514,956.78
合计	4,153,304,909.96	1,415,957,303.59	3,660,284,223.96	6,152,225,876.41	15,381,772,313.92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集团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则本集团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 32,25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约 29,776,000.00 元）。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仅存在少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以及外币，不存在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重大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应收款项融资外，本集团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二)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包括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国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及锋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000,000 万元	42.63	42.63

其他说明：除上述直接持股外，北京国资公司同时持有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香港公司”)100%股权，而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1.78%的股份。北京国资公司为公司最终控制方。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国资香港公司	股东及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子公司
深圳水晶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水晶石”)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之下属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之联营企业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商行”）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之联营企业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水晶石	4,872,739.88	4,721,446.38
其他	441,410.00	135,739.00
合计	5,314,149.88	4,857,185.38

2、 关联方借款

(1) 利息费用

借款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北京国资公司	23,495,416.67	56,575,000.00
国资香港公司		6,961,777.78
北京银行	14,520,837.57	
北京农商行	14,837,374.01	18,110,488.31
合计	52,853,628.25	81,647,266.09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417,029.13	16,590,300.88

4、 其他关联交易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在北京银行款项 8,124,990.52 元、北京农商行 1,263,432.08（2023 年：13,682,197.67 元）；存放在北京银行款项产生的利息收入 34,235.16 元、北京农商行产生的利息收入 47,147.48 元（2023 年：135,103.07）；与北京银行交易产生的手续费 618.05 元，与北京农商行交易产生的手续费 2,300.37 元（2023 年：1,809.00 元）

5、 董事、监事和总经理薪酬及董事权益

(a) 2024 年度每位董事、监事及总经理的薪酬如下：

姓名	薪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住房公积金	合计
执行董事：						
乔德卫		888,500.00	46,927.17	1,083,700.00	61,091.28	2,080,218.45
胡声泳		532,844.00	50,108.49	957,976.36	61,091.28	1,602,020.13
仲夏		148,750.00		180,617.00		329,367.00
非执行董事：						
刘曙光						
岳鹏						
赵志雄						
胡天河						
燕春旭						
仝翔宇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北海	80,000.00					

姓名	薪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住房公积金	合计
欧阳戒骄	20,000.00					
郑志明	73,500.00					
傅捷	36,300.00					
谢兰军	60,000.00					
监事						
余丽君		178,376.78	24,570.00	28,000.00	24,343.92	255,290.70
颜世文		174,982.06	24,310.00		23,196.24	222,488.30
田莹莹						
罗照国						
合计	269,800.00	1,923,452.84	145,915.66	2,250,293.36	169,722.72	4,489,384.58

2023 年度每位董事、监事及总经理的薪酬如下：

姓名	薪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住房公积金	合计
执行董事：						
乔德卫		892,500.00	43,134.84	1,171,700.00	57,659.04	2,164,993.88
胡声泳		536,844.00	46,215.90	969,983.00	57,659.04	1,610,701.94
仲夏		892,500.00	30,363.30	1,317,520.00	37,887.84	2,278,271.14
非 执 行 董 事：						
刘曙光						
岳鹏						
仝翔宇						
成苏宁						
李雷						
独 立 非 执 行 董 事						
傅捷	107,196.60					107,196.60
谢兰军	80,000.00					80,000.00
周北海	80,000.00					80,000.00
监事						
罗照国						
余丽君		174,320.00	23,400.00	21,500.00	23,803.92	243,023.92
颜世文		174,920.00	21,840.00	11,375.00	22,711.68	230,846.68
合计	267,196.60	2,671,084.00	164,954.04	3,492,078.00	199,721.52	6,795,034.16

注：执行董事仲夏于 2024 年 2 月因退休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职务，由董事长乔德卫代行总经理职务；非执行董事仝翔宇于 2024 年 9 月因工作安排调整离任，非执行董事岳鹏因工作安排调整辞职；赵志雄 2024 年 6 月被委任，

胡天河、燕春旭 2024 年 9 月被委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傅捷于 2024 年 4 月因在公司任职独立董事届满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兰军于 2024 年 9 月任期届满离任，；欧阳戒骄、郑志明分别在 2024 年 4 月以及 2024 年 9 月被委任。监事罗照国因工作安排调整辞职，田莹莹被委任。

(b) 董事的退休福利

2024 年度不存在董事放弃酬金之情况(2023 年度：无)。

(c) 董事和监事的终止福利

2024 年度不存在董事和监事的终止福利(2023 年度：无)。

(d) 为促使董事或监事加盟而向董事或监事支付的款项

2024 年度不存在为促使董事或监事加盟而向董事或监事支付的款项(2023 年度：无)。

(e) 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

2024 年度不存在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2023 年度：无)。

(f) 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

2024 年度不存在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2023 年度：无)。

(g)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

2024 年度不存在向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2023 年度：无)。

6、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2024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 2 位董事(2023 年度：3 位董事)，其薪酬已反映在附注十二（四）5、董事、监事和总经理薪酬及董事权益中披露；其他 3 位(2023 年度：2 位)的薪酬合计金额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基本工资、住房补贴以及其他补贴	1,598,532.00	1,189,006.08
奖金	2,871,162.56	1,841,966.00
养老金计划供款	150,325.47	92,431.80
合计	4,620,020.03	3,123,403.88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薪酬范围:			
港币 1,500,000 元 – 2,000,000 元	3		2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水晶石公司	2,461,250.08	1,130,078.04
合计		2,461,250.08	1,130,078.04

2、 长期借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长期借款			
	北京国资公司		1,201,705,000.00
	北京银行	498,464,093.06	
	北京农商行	383,985,973.00	449,087,824.39
合计		882,450,066.06	1,650,792,824.39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重要承诺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25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股人民币 0.2 元。按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的股份约 139,345 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约 27,869 万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十五、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

- 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向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
-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负债率	61.21%	63.29%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7,657,886.09	58,159,655.90
1 至 2 年	41,231,663.30	110,877,456.61
2 至 3 年	110,877,456.61	60,053,904.05
3 年以上	93,093,454.05	66,852,650.00
小计	302,860,460.05	295,943,666.5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02,860,460.05	295,943,666.5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博白公司	35,976,000.00		35,976,000.00	11.88	
金沙公司	30,821,750.00		30,821,750.00	10.18	
惠州二期公司	93,992,500.00		93,992,500.00	31.03	
登封公司	34,960,000.00		34,960,000.00	11.54	
朔州公司	40,903,750.00		40,903,750.00	13.51	
合计	236,654,000.00		236,654,000.00	78.14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81,492,210.51	56,777,194.46
应收股利	1,256,550,000.00	1,537,65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540,807,861.82	644,600,728.56
合计	1,878,850,072.33	2,239,027,923.02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子公司借款利息	81,492,210.51	56,777,194.46
合计	81,492,210.51	56,777,194.46

2、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196,900,000.00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1,256,550,000.00	340,750,000.00
合计	1,256,550,000.00	1,537,650,000.00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34,249,843.05	479,888,958.05
1 至 2 年	166,949,356.84	153,821,863.87
2 至 3 年	132,138,016.27	9,431,355.84
3 年以上	17,707,253.20	10,767,247.95
小计	551,044,469.36	653,909,425.71
减：坏账准备	10,236,607.54	9,308,697.15
合计	540,807,861.82	644,600,728.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illegible]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绿色动力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160,600.00	5,160,600.00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5,160,600.00	5,160,600.00
贵州西洁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668,488.18	2,668,488.18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2,668,488.18	2,668,488.18
合计	7,829,088.18	7,829,088.18			7,829,088.18	7,829,088.1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关联方款项	535,762,639.78		
其他	6,640,153.05	1,594,931.01	24.02
合计	542,402,792.83	1,594,931.01	0.2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67,020.62		8,641,676.53	9,308,697.1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27,910.39			927,910.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94,931.01		8,641,676.53	10,236,607.54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8,641,676.53					8,641,676.53
其他	667,020.62	927,910.39				1,594,931.01
合计	9,308,697.15	927,910.39				10,236,607.54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集团内往来款	535,762,639.78	638,364,421.86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5,973,188.35	5,973,188.35
其他	9,308,641.23	9,571,815.50
合计	551,044,469.36	653,909,425.7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登封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158,154,087.86	1年以内、1-2年、2-3年	28.70	
葫芦岛发电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124,629,173.38	1年以内、1-2年	22.62	
朔州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117,226,892.44	1年以内、1-2年、2-3年	21.27	
金沙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40,418,840.07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7.33	
武汉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31,890,399.29	1年以内	5.79	
合计		472,319,393.04		85.7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767,492,470.17	326,139,358.86	6,441,353,111.31	6,792,666,753.76	266,759,532.81	6,525,907,220.95
合计	6,767,492,470.17	326,139,358.86	6,441,353,111.31	6,792,666,753.76	266,759,532.81	6,525,907,220.9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或转销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公司	220,221,697.72				220,221,697.72		
海宁公司	86,000,000.00				86,000,000.00		
永嘉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平阳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武汉公司	277,874,320.40				277,874,320.40		
泰州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乳山公司	100,880,000.00				100,880,000.00		
青岛公司	63,091,383.59	4,620,173.95		63,091,383.59		-4,620,173.95	
安顺公司	102,083,479.98				102,083,479.98		
句容公司	100,026,752.87				100,026,752.87		
章丘公司	172,940,000.00				172,940,000.00		
香港绿动	663,613,261.05				663,613,261.05		
平遥公司	20,017,204.55				20,017,204.55		
惠州公司	220,954,159.23				220,954,159.23		
蓟州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宁河公司	149,610,235.39	149,610,235.39			149,610,235.39		149,610,235.39
深圳景秀	27,047,295.00	6,529,123.47			27,047,295.00		6,529,123.47
通州公司	375,066,706.59				375,066,706.59		
红安公司	100,029,152.08				100,029,152.08		
隆回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汕头公司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博白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或转销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蚌埠公司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密云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永嘉二期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葫芦岛危废公司	170,000,000.00	106,000,000.00			170,000,000.00	64,000,000.00	170,000,000.00
丰城公司	97,056,589.13				97,056,589.13		
惠州二期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登封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海宁扩建公司	234,000,000.00				234,000,000.00		
石首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沙公司	162,360,400.00				162,360,400.00		
平阳二期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靖西公司	105,000,000.00		15,000,000.00		120,000,000.00		
恩施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葫芦岛发电公司	110,157,500.00		12,917,100.00		123,074,600.00		
朔州公司	191,100,000.00				191,100,000.00		
汕头污泥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惠州三合一公司	50,400,000.00				50,400,000.00		
汕头厨余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武汉转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博海昕能公司	610,000,000.00				610,000,000.00		
广元公司	140,365,600.00				140,365,600.00		
肇庆公司	225,871,016.18				225,871,016.18		
合计	6,792,666,753.76	266,759,532.81	37,917,100.00	63,091,383.59	6,767,492,470.17	59,379,826.05	326,139,358.86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青岛公司	4,620,173.95		4,620,173.95	
宁河公司	149,610,235.39			149,610,235.39
深圳景秀	6,529,123.47			6,529,123.47
葫芦岛危废公司	106,000,000.00	64,0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266,759,532.81	64,000,000.00	4,620,173.95	326,139,358.86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798,035.06	10,397,960.14	143,681,326.41	11,849,379.34
其他业务	9,304,182.86		4,269,077.96	
合计	126,102,217.92	10,397,960.14	147,950,404.37	11,849,379.34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02,646.51	1,196,9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43,717.60	
利息收入	39,933,614.64	38,213,223.37
合计	55,179,978.75	1,235,113,223.37

十七、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9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84,855.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5,056.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4,196.41	
小计	7,697,605.88	
所得税影响额	-1,081,243.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4,535.80	
合计	6,481,826.2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2	0.42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4	0.42	0.41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5 年 3 月 28 日



秦劲力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45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06 25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秦劲力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1-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222198711092938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普)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2 月 3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普)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2 月 30 日



张银娜

53000001068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 01 01
年 月 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姓名	张银娜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11-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582198611192065
Identity card No.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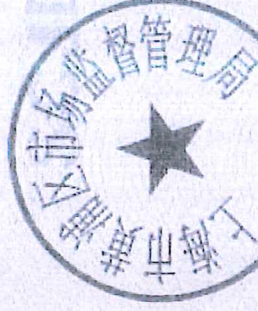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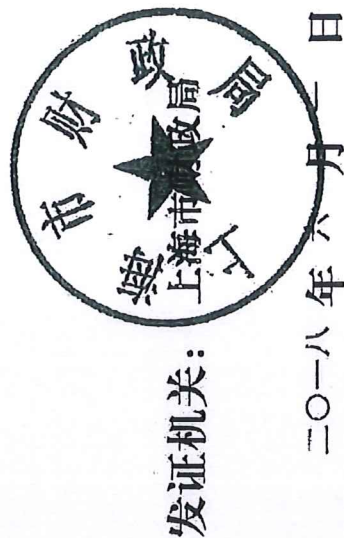


2025 年 02 月 14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